

证券代码：000543

证券简称：皖能电力

公告编号：2026-35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董事会十一届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董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和资金规划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公司 2025 年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,149,137,046.85 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拟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,233,357,535.57 元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 123,335,753.56 元，以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,149,137,046.85 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23,335,753.56 元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,025,801,293.29 元。

2025 年度股利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 2025 年度股利分配实施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,266,863,33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 3.79 元（含税），计派现金股利 859,141,202.45 元，占公司 2025 年末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%，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。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859,141,202.45	723,129,402.59	500,976,796.15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,149,137,046.85	2,063,582,145.23	1,429,509,728.37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7,703,606,639.55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,795,007,330.11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,083,247,401.1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,880,742,973.483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,083,247,401.19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其他说明：

公司2023年、2024年、2025年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达2,083,247,401.19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%。因此，公司不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2025 年度公司结合行业特点、经营情况、战略规划、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、资金供给和需求状况及对投资者回报等因素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利润分配方案，有助于公司保持财务稳健性、增强抵御风险能力，满足后续项目建设、业务发展及流动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也更有利于实现对股东的长期投资回报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利润分配总额未超过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，公司资本公积充足，满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条件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也不影响公司未来融资能力、融资成本和偿债能力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资金需求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董事会十一届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审计委员会十一届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